

高等教育信息

2015 年第 36 期（高教信息总 247 期）

发展规划处（高教研究所）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本期特稿】

瞿振元：高校不能以体制机制改革代替教学改革

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主办的“2015 年高等教育国际论坛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学术年会”11 月 14 日在珠海启幕。在“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吹响号角的背景下，本次论坛以“教学·课程·方法：高等教育现代化”为主题，聚焦当前高校教学改革中存在的现实问题，就如何提高教学水平、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建设高教强国的路径方法等进行了深入探讨。中国高教学会理事、来自世界各地的专家学者、教育行政部门领导等 600 余人参加论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长瞿振元作了“提高高校教学水平”的主旨报告。他指出，高等教育由大向强转变的根本标志是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目前我国高校教学中存在的诸多“教与学”问题，出路在于扎实的教育教学改革。瞿振元强调，深化教学改革，不能以体制机制改革代替教学改革，不能以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代替教学水平的提高，不能只重视培养少数拔尖创新人才而忽视全体学生的全面发展，“要通过抓好创新创业教育，使提高教学水平落到实处。要抓住课程建设的关键环节，补足实践教学短板，改革考试评价方法，强化创新创业教育正确的价值导向。要建设优良教学文化，促进教学水平持续提高。要建设以教学为中心、把人才培养放在首位、重视学生学习能力建设、鼓励支持教学改革的优良教学文化”。

在大会主论坛及“课程体系与学科建设”“教学内容与教材建设”“教学模式与方法创新”等三个专题分论坛上，50 多位嘉宾分享了自己的研究成果。英国高教学会会长斯蒂芬妮·马歇尔作了关于“高等教育现代化：教学、课程与方法”的报告；南开大学校长龚克作了关于“什么是‘现代化’的课程”的报告；

西安交通大学校长王树国就“面向创新创业教育，深化工程教育改革”作了报告；清华大学副校长杨斌结合清华综合改革实践情况探讨高校深化教学改革情况等。

论坛同期举行了中国高等教育学第六届理事会第七次会议、《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系列论丛赠书仪式，并表彰了第十一届中国高教学会高等教育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获奖者及其指导教师。

（摘编自 《光明日报》2015 年 11 月 15 日）

【高校动态】

北京高校将试点取消编制管理：迎“人权与财权”

北京市高校取消编制管理试点在今年年内启动。这就意味着，北京的试点高校将有了通常所说的“人权”和“财权”。为什么在这个时间点，高等教育会提出不纳入编制管理？它会给高校带来什么样的变化？

不纳入编制管理能给高校带来啥好处

第一，高等教育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应该更多地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进人才，采取不纳入编制管理模式，促进人才管理制度创新。第二，放权让利，有利于高等教育的发展，落实高等学校的办学自主权。第三，利于形成更加灵活的高校管理机制，用预算管理来代替编制管理。第四，打破垄断壁垒，促进高校人才流动。

现行编制管理拖了高校的后腿

首先，高等教育本身的预算管理存在问题。第一，高等教育单位预算和部门预算相脱节。第二，高等院校单位预算与其发展规划相脱节，预算资金的使用安排又缺乏灵活性。第三，部分高校预算编制不完整，校内各个学院可能存在预算的编制不够科学规范的问题。第四，高等教育预算收支标准的改革也在推进，包括学费标准，各个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制定也存在一定问题。第五，高校的预算控制和调节环节也存在问题，部分高校控制力度薄弱以及预算调整过程中缺乏统一标准和原则，加剧预算执行的随意性。

其次，高校用人自主权受到限制。现行的高等教育人才配置体制没有形成动态化的劳动力市场体系；学科建设使得教师队伍缺口大，不能适应高等教育发展的需求；教师队伍结构不合理，特别是缺少学科带头人；教师队伍素质，还有综合能力有待提高，教师的生活条件有待改善；教师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不完善，

缺乏完善科学的培养和培训体系；高等院校的招聘还受到学校内部干预，也没有形成完善的绩效薪酬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高等教育绩效管理，难以摆脱受制于政府的影响。

高校将有“新”人权与财权

规范有序的人才流动模式是高校教师资源配置的必然需求，高校应该通过强化创新意识，强化竞争机制，发挥市场在高校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优化教师资源的配置。吸引全社会质量最优、全世界质量最优，适合发展需求数量的人才去从事高等教育。此外，预算管理的改革也将改变长期以来的指挥棒，改变过去以发论文为主要绩效考核指标，取而代之更多的是满足社会服务的需求，科技成果转化应该成为将来纳入绩效考核中的重要因素。同时积极开展高等学校的人才流动，允许高校设置一定的流动岗位吸引企业人才兼职，特别是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大学吸引人才兼职显得更为重要。

简政放权，财政管好总量和支出结构，给予学校更多的预算自主权。这是很多学校的教师和校长、管理者都愿意看到的利好。

（作者张绘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教科文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摘编自《中国青年报》2015年11月9日）

安徽省属大学学费调整程序启动 高校学费不会“随便涨”

教育部5年“限涨令”到期，浙江、江苏等省外高校学费“涨声一片”，安徽省属高校学费是否相应调整？日前，安徽省教育厅回复省政协委员相关提案时表态，目前我省已启动省属大学学费调整程序，高校学费调整要经过成本监审以及多轮听证会后才能决定涨不涨、如何涨。

“2014年底2015年初，安徽便启动了省属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收费标准调整程序。”省教育厅相关负责人表示，从去年开始，我省已经开始启动省属高校的学费调整程序，分别对省内高校教学成本进行调研，而此举也被高校解读为学费即将上涨的前奏。

省教育厅目前正按照教育收费标准调整政策要求，开展公办普通高校教育培养成本监审工作，后续将根据成本监审结果，按照规范程序，对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收费标准进行合理调整。

（摘编自《江淮晨报》2015年11月13日）

南开大学：教学成果最高奖励 60 万

为了形成鼓励教育教学的价值导向，南开大学最近印发教育教学奖励办法，对教育教学成果最高奖励达 60 万元。

南开大学共设置成果类、建设类、管理类三大类别的教学工作奖励，奖励对象均为在教育教学一线工作的集体或个人。具体奖励项目包括教学成果奖、优秀毕业论文指导（提名）奖、教学名师奖、教学建设优秀奖、优秀实践教育教学奖、教育教学竞赛优秀奖、教育教学管理奖等，奖励级别分为国家、省市和校三级。此外，对于上级有现金奖励的项目，学校还将按一定比例给予配套奖励。

（摘编自《中国青年报》2015 年 11 月 15 日）